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徐家楹
電話：02-27208889轉8369
電子信箱：bm312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建照字第10830708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交路字第1085009696號、府授捷土字第1080138558號、修正條文總說明
(6119326_1083070806_1_ATTACHMENT1.pdf、6119326_1083070806_1_ATTACHMENT2.pdf、
6119326_1083070806_1_ATTACHMENT3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府轉知交通部函釋「大眾捷運系統兩側禁建限建辦法」禁建範圍內公共工程之審核及管理相關事宜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轉知貴會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08年7月30日府授捷土字第10801385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納入本局108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062號，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40號。
- 三、網路網址：www.dba.tcg.gov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